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
1樓

承辦人：林麗娟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2

傳真：(02)29681971

電子信箱：aa007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土城區頂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0709891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721204212_1_107D2178638-0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07年公立國民小學教師全英語授課獎勵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教師（含代課、代理教師、外籍教師）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04-107年度國民小學推動英語教育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實施對象：本市公立國小在職英語教師（含代課、代理教師、外籍教師），參加者可單人或團隊為單位報名，每隊成員最多3人，各校不限隊數，亦可跨校報名，惟跨校報名之團隊須推派一校為課程實踐學校，俾利後續撥款及核銷事宜。
- 三、本市核定之106學年度雙語實驗課程學校之中籍教師團隊須至少送件1份。
- 四、實施方式：本計畫所稱「全英語授課」係指公立國民小學教師在英語課堂中宜營造豐富的英語學習環境，教學時應盡量以英語進行，且所使用的英語應以符合學生的程度為



1070989195

宜，以增加學生聽說的機會。

(一)第1階段：全英語授課「教案設計徵稿」活動送件時間：107年7月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4時前將稿件之紙本及電子檔寄送至本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（地址：新北市蘆洲區民族路7號；電子信箱：englishcenterntpc@gmail.com），寄送後並致電確認（電話：2281-9980分機801，聯絡人：曾宜雯行政助理）。

(二)第2階段：全英語授課「課程實踐暨教學觀摩」活動，活動時間：107年9月1日至11月30日。課程實踐學校應於本市校務行政系統開設研習，俾利他校教師共同參與說課、觀課及議課。本局同意參與本案之工作人員、授課教師及觀課教師，以公假登記、課務派代方式出席。全程參與觀課及議課者，方核予研習時數2小時。

五、其餘相關注意事項請參閱旨揭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小

副本：新北市國小英語輔導團(鶯江國小)(含附件)

2018-05-29
16:09:20
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